

西南涌清淤工程（瑶头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等要求，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组织对里水镇西南涌清淤工程（瑶头段）（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的单位有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同时邀请三位专家共同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审阅了《西南涌清淤工程（瑶头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等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表，西南涌清淤工程（瑶头段）始点桩号：CK2+650（北纬N23°14'32.15"东经E113°04'51.60"），终点桩号：CK4+492（北纬N23°15'8.03"东经E113°05'33.28"），清淤河段总长度为1.8km，清淤宽度约90m~190m，平均清除厚度0.8m，清淤总量约14.76万m³。设置一个污泥干化场，位于狮山镇官窑，紧邻西南涌，处理淤泥量约14.76万m³。

本项目环评文件于2018年5月30日通过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审批。2018年7月，委托东莞市盛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始施工。2019年3月工程竣工。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实施过程存在客观原因，部分河段无法进行清淤工程。本工程实际完成了西南涌右岸清淤（桩号B0+200~B1+100段、桩号B1+450~B1+845段）、左岸清淤（桩号B0+000~B0+450段、桩号B1+500~B1+845段），工程完成主要工程量为河涌清淤64667.45m³、淤泥固化64667.45m³、固化后淤泥外运32333.73m³、固化场地临设。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设置临时污泥干化场，车辆冲洗水经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抑尘，淤泥干化产生的余水经处理池、静置沉淀池处理后排入西南涌。施工范围内不设临时生活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当地居民现有的处理设施处理后

验收组成员签名：范展星、张... 李... 罗...
李... 张...

排放。

本项目施工作业场地采取了洒水降尘、物料堆放时应用篷布覆盖、运料车辆应采取密减速等措施，合理安排运输车辆的行走路线和施工计划，尽量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施工时间较短，未在夜间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机械选用低噪声设备，严格施工人员的操作规范，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

本项目产生的污泥干化制成泥饼检测含水率后外运至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下华福日砖厂作泥饼环保砖。生活垃圾、淤泥中的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本项目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用场地进行清理及植被恢复，恢复了生态功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按环评文件要求落实相关环保措施，未对周围环境及生态造成不良影响。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在施工期间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太大影响，项目在施工结束后恢复良好，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本项目实施后，提高了西南涌水质，环境效益明显。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1。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6 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范展星、李铭、李铭、李铭、李铭

附表1 西南涌清淤工程（瑶头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签名
1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张景书	13790488876	440682198708272676	张景书
2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范展星	15976616063	460407199901050373	范展星
3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景书	13590579976	370829197710302516	张景书
4	广州昊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李文锋	13709618873	440702197612070611	李文锋
5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罗恩荣	13660132654	440105196801205716	罗恩荣
6	佛山大学	黎晓霞	15919096334	152223197911156527	黎晓霞

